

证券代码：603233

证券简称：大参林

公告编号：2024-054

大参林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股份回购进展暨权益分派的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	2024/3/16
回购方案实施期限	2024年4月1日~2025年3月31日
预计回购金额	10,000万元~20,000万元
回购用途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减少注册资本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
累计已回购股数	97.2万股
累计已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	0.0853%
累计已回购金额	2,117.76万元
实际回购价格区间	20.86元/股~22.81元/股

一、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

公司于2024年3月15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》，于2024年4月1日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述议案，以使用不低于人民币10,000万元（含）且不超过人民币20,000万元（含）的资金实施回购，回购股份价格为不超过人民币34.51元/股。具体内容详见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25）及《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报告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29）。

二、关于权益分派的情况

公司在实施回购操作过程中，用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回购了公司股份947,000股；由于操作失误，用普通机构证券账户回购了公司股份25,000股。截至2024年5月30日，公司累计回购股份972,000股，其中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947,000股，普通机构证券账户中25,000股。

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——回购股份》等有关规定，回购股份不享有利润分配、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权利。上述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及普通机构证券账户中所持 972,000 股均不享有利润分配的权利。

三、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

根据《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——回购股份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应当在每个月的前 3 个交易日内披露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。现将公司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公告如下：

截至 2024 年 5 月 31 日，公司累计回购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0.0853%，购买的最高价为 22.81 元/股、最低价为 20.86 元/股，已支付的总金额为 21,177,600 元（不含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）。

四、其他事项

公司将严格按照《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——回购股份》等相关规定，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，同时按照相关规定尽快完成权益分派实施工作，及时履行上述事项的信息披露义务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

大参林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2024 年 6 月 1 日